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2011 年，公司为参股公司江油启明星氯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启明星氯碱”）向绵阳市商业银行江油支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的 1020 万元项目借款提供了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江油启明星氯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

根据启明星氯碱与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11 年商江银字第 024 号，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20 万元），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应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全部归还，截至目前，借款余额为 520 万元。根据启明星氯碱的资金需求及偿付能力，经沟通，启明星氯碱已与银行就借款展期达成一致，展期期限为 24 个月；同时，银行也要求公司继续提供对应额度的担保。鉴于启明星氯碱的经营现状，为保障其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拟继续为启明星氯碱该笔借款进行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1、启明星氯碱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罗荣臻，注册资本 8,500 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江油市龙凤镇场镇，主要生产销售氢氧化钠、盐酸、液氯。公司总经理来红刚、副总经理/董秘刘军、副总经理罗荣臻任启明星氯碱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因而公司与启明星氯碱构成关联关系。

2、公司持有启明星氯碱 35.5%股权，是第一大股东，其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017.5	35.50
李开斌	1339.27	15.76
成都华骄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050	12.35
绵阳创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1.77
王琛	840.75	9.89
李兴发	752.48	8.85
张强	500	5.88
合计	8500	100

3、启明星氯碱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启明星氯碱总资产 10,274.64 万元，净资产为 4,081.32 万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974.39 万元，净利润-651.19 万元。（前述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启明星氯碱总资产 10,434.11 万元，净资产为 4,657.36 万元；2016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54.11 万元，净利润 113.60 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期限：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102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1、公司董事会认为启明星氯碱系公司参股公司，也是公司重要原材料供应商之一，此次继续提供担保，有利于启明星氯碱的正常经营，有利于确保公司稳定的液氯供应，从而保障公司利益。未来，公司将积极督促启明星氯碱归还贷款，且此次担保额度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为启明星氯碱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继续为启明星氯碱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且启明星氯碱提供的反担保措施较为可靠，此次的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强化担保管理，降低担保风险。

3、提供反担保情况：公司与启明星氯碱签署了反担保协议，启明星氯碱以其资产为公司担保金额提供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和当期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金额（含本次担保）为 71,02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54.67%，其中已审批的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70,00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53.8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